

##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极米科技”）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廖杨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廖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廖杨先生仍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廖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40,237股股份，占公司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为1.28%。公司董事会向廖杨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廖杨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薛晓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田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为高级管理人员，同意聘任杨朔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三）为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薛晓良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法律、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所需的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薛晓良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聘任薛晓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审阅薛晓良先生个人简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提名、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聘任薛晓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次聘任田峰先生、杨朔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拟担任的职位要求，未发现被聘任人员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田峰先生、杨朔先生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田峰先生、杨朔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A区4栋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28）6759 9894 转 8432

邮箱：ir@xgimi.com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一：

## 薛晓良先生简历

薛晓良，男，1989年3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7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13年7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13年10月至2017年10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审计员、审计助理经理；2017年11月加入极米科技，曾担任财务总监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

薛晓良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15,455股股份，占公司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03%，薛晓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 田峰先生简历

田峰，男，1980年11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06年6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20年10月至今担任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交付中心负责人。

田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三：

## 杨朔先生简历

杨朔，男，1977年2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国国籍，卢森堡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19年4月任VODAFONE PROCUREMENT COMPANY手机采购部主管；2019年5月份至今担任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裁。

杨朔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50,970股股份，占公司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10%，杨朔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